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了解和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关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届次	审议内容
1	2017 年 4 月 18 日	通讯	监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	2017 年 4 月 21 日	现场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7、《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议案》
3	2017 年 6 月 22 日	现场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3、《关于审议<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

				<p>条规定的议案》；</p> <p>5、《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p> <p>6、《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的评估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8、《关于委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拍卖标的资产的议案》。</p>
4	2017年8月24日	通讯	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5	2017年8月25日	通讯 与现场相结合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	2017年10月27日	通讯 与现场相结合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7年度，公司召开了10次董事会及3次股东大会，监事会成员均列席了会议，并对会议召开程序以及所作决议进行了监督。

三、切实履行监督职能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按照制度规定执行，个别不规范的地方已经及时指出并请相关人员改正。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7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报告进行了监督、检

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健全，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认为公司能认真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推进实施涉及的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18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8 年，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强化监督职能，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